

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报告人：张善端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本人于 2022 年 9 月 14 日当选为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当选后，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和义务，积极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恪尽职守、履职尽责，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 2022 年度履行职责的情况向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汇报如下：

一、 出席会议情况

1、出席董事会情况

2022 年度，本人任期内公司召开了 3 次董事会，本人均亲自出席会议，没有委托出席或缺席情况。在每次董事会召开前期和会议期间，本人认真阅读议案，与公司经营管理层保持了充分沟通，提出了一些合理化建议，并以谨慎的态度行使表决权，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中小股东的权益。因此，本人对公司董事会各项独立意见及公司其他事项在认真审阅的基础上均表示赞成，无提出异议、反对和弃权的情形，切实履行了独立董事勤勉尽责的义务。

2、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2022 年度，本人任期内公司召开了 1 次股东大会，本人列席了 1 次股东大会。

3、出席专门委员会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补选为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作为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本人积极组织、参加提名委员会会议，对董事的候选人工作经历和任职资格进行审查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2022 年度，本人任职期间积极履行职责，与其他独立董事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规章制度的规定，在认真了解并审查董事会审议各项议案情况的基础上，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或事前认可意见
第五届董事会 2022年第七 次临时会议	2022年12月 21日	1、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以上相关独立意见具体内容已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 对公司发展战略建言

2022年，本人通过电话、邮件、视频会议等方式，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和沟通，及时获悉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和进展情况，了解公司技术研发、产品战略定位、新产品研发方向等信息，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和行业经验为公司新技术、新产品的开发等方面提出了积极的建议和意见。

四、 其他为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本人自担任公司独立董事以来，积极学习关于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最新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提高自己的履职能力，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切实加强了对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的保护能力。

五、 其他工作情况

- 1、报告期内，没有独立董事提议召开董事会情况发生；
- 2、报告期内，没有独立董事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发生；
- 3、报告期内，没有独立董事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发生。

2023年，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将始终依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和义务。同时，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和行业经验为公司未来发展提供更多有建设性的建议，继续加强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之间沟通和协作，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参考意见，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特此报告

独立董事：_____

（张善端）

年 月 日